

中學辦文化及國家憲法日活動 增青年國民身份認同

體驗文化歷史 助學生識憲法

今天是「國家憲法日」，要弘揚憲法的精神，除了直接解說憲法條文外，還可透過學習國家悠久歷史及體驗深厚文化底蘊，培養年輕一代的家國情懷與民族自豪感，從而自覺尊重和維護國家的根本制度。有中學昨日特意趁假期前舉行「文化瑰寶 盛世傳承」中華優秀文化博覽暨國家憲法日教育活動，通過文化表演、展覽及攤位遊戲，讓學生體驗國家深厚的文化歷史，增強他們的國民身份認同，並理解憲法所代表的歷史、精神和價值觀，從而自覺尊重憲法。有參與的高中生表示，公民與社會發展科課堂有憲法和基本法相關內容，藉此類活動能對中華文化有更深刻認識，結合對憲法的認識，有助建立對國家的歸屬感。

◆香港文匯報記者 金文博

昨日活動由天主教鳴遠中學及香港港澳聯誼會合辦。在升旗及奏唱國歌儀式後，活動舉行了揭幕禮。該校校長袁玉蘭表示，是次活動除了希望讓學生認識國家憲法與守規、法治的精神外，也期望透過學習和體驗，讓同學更加了解中華文化的特色，肩負起傳承責任，建立國民身份認同，同時培養堅毅、承擔、勤勞等正面價值觀，以達至全人發展。

同學：加深認識了解憲法

同學們全情投入活動和參與各個環節，以及認真聆聽嘉賓分享。該校中五生王冠棋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說，平日在公民科亦有學習憲法和基本法的內容，認為昨日活動有助加深自己對憲法的認識和了解。

他指出，憲法對國家來說有「母法」性質，任何法律包括基本法都不能與之違背，作為香港學生，肯定要學習憲法並且有更深刻的認識，同時培養尊重法律及守法精神。

另一中五生林銘鋒亦表示，憲法是規定國家和人民未來生活發展的最重要一部法典，昨日活動內容豐富，讓自己對憲法有更深的認識，另外他也指出，各項文藝表演、展覽及攤位遊戲亦有助增加自己和同學對中國文化的了解，同時提升對國家與文化的歸屬感，以及增強國民身份的認同感。

張國鈞：「感受」「體驗」最有效

特區政府律政司副司長張國鈞獲邀為活動發表視頻致辭。他指出，要弘揚憲法精神，「說教」未必是一個有效的途徑，讓年輕人學習國家悠久的歷史和體驗深厚的文化底蘊，更能培養他們對家國的情懷以及民族的自豪感，使他們自覺尊重和維護國家的根本制度。

他強調，國家的歷史文化豐富多彩，當中蘊含中華民族引以為傲的精神價值、思維方式、



◆鄧飛與一眾嘉賓主持揭幕禮。

香港文匯報記者金文博 攝



▲古箏表演。

香港文匯報記者金文博 攝



▲漢服攤位。

香港文匯報記者金文博 攝



▶敦煌舞蹈表演。

香港文匯報記者金文博 攝



社會家庭觀、想像力和文化意識，因此鼓勵同學們學習中國歷史、中華文化，從中更好理解國家憲法的歷史由來和所代表的價值觀和精神，並在生活中、學習中，乃至人生的道路上，守護國家憲法和根本制度，實踐中華民族的精神，貢獻社會。

為活動主禮的立法會議員、教聯會副主席鄧飛分享，國民教育從來都應該「古今並重」，「古」是對中國傳統文化的傳承與實踐，而「今」方面，沒有其他內容可比國家憲法更為重要，因為那是國家的政治、經濟、社會及一

切制度的根本體現，對各種制度都有全面的概述，因此要認識中國國情及培養國民身份認同，除了要傳承中國傳統文化外，國家憲法也是不可或缺的學習與實踐文本。

除了關於憲法的宣傳教育外，昨日活動還設有一系列文藝表演和遊戲攤位，包括敦煌舞蹈表演、古箏表演、射藝及漢服打卡等，讓參與的學生和家長體驗國家深厚的歷史文化，提升國民身份認同。另外，鳴遠中學多所內地姊妹學校的師生，亦透過視頻為該校送上祝福和勉勵。

逾4萬學生參加憲法網上問答賽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金文博）因應今年的「國家憲法日」，特區政府教育局推出多項活動及教學資源，以支持學校推行憲法和基本法教育。教育局發言人昨日在回覆香港文匯報查詢時表示，於11月28日至12月6日期間舉行的「2022國家憲法日網上問答比賽」，共有

608所中小學報名參與。截至12月1日，已有超過4萬名中小學生登錄參加比賽，反應踴躍。

教育局已於「國民教育一站通」網上資源平台上載「國家憲法日」網上小挑戰遊戲及「憲法小知識」簡報等學與教資源，供師生靈活運

用，讓學生輕鬆有趣地學習憲法、基本法和國家發展等知識，培養國民身份認同。

簡報介紹了「國家憲法日」的由來，憲法與基本法的關係，憲法中關於總綱、公民的基本權利和義務、國家機構、國旗、國歌、國徽、首都的條文及相關內容。

網上小挑戰遊戲則分為小學組及中學組，各設15題，讓學生作為「2022國家憲法日網上問答比賽」的熱身。

政府今辦座談會

研憲法在新時代重要作用

香港文匯報訊 今日は「國家憲法日」，為使香港社會各界加深認識國家和香港的憲制基礎，特區政府今日聯同中聯辦合辦「國家憲法日」座談會。座談會以「憲法與新時代新征程」為主題，積極探討國家在新時代邁向新征程、香港進入新階段的關鍵時刻，憲法如何在「一國兩制」偉業上發揮更重要的作用。

座談會分主題演講及對談環節兩部分。首先，主題演講部分邀得全國港澳研究會會長鄧中華發表演講，對談環節則由勵進教育中心理事會主席范徐麗泰主持，並與全國人大常委會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委員會副主任譚惠珠和立法會議員李浩然共同探討憲法在新時代新征程下的重要作用。

座談會於今日下午3時至4時35分假香港會議展覽中心舉行，並同步在網上直播，屆時市民可登入webcast.info.gov.hk或到政制及內地事務局Facebook專頁（www.facebook.com/cmab.gov.hk/）收看。此外，座談會足本版亦會上載至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網站（www.cmab.gov.hk/tc/home/index.htm）。

保安局辦升旗儀式

保安局並將帶領轄下6個紀律部隊，以及各紀律部隊和輔助部隊屬下的青年團隊聯同其他青少年制服團體，於今日在香港海關學院舉行憲法40周年升旗儀式，以增強社會對憲法的認識，弘揚憲法精神。

律政司司長林定國資深大律師將為儀式主禮。參與的紀律部隊包括香港海關、政府飛行服務隊、懲教署、消防處、警務處，以及入境事務處。此外，各紀律部隊及輔助部隊屬下的青年團隊聯同其他青少年制服團體亦會一同參與，包括海關青年領袖團、懲教署更生先鋒領袖、消防及救護青年團、少年警訊、入境事務處青少年領袖團、醫療輔助隊少年團、民眾安全服務隊少年團、香港青少年軍總會和香港航空青年團。

儀式於今日上午7時40分在多個平台直播，紀律部隊儀仗隊和護旗方隊將會以中式步操進行升旗儀式，紀律部隊聯合樂隊亦會演奏音樂。市民可透過電視及相關社交平台和網站的直播觀看升旗儀式。直播平台包括港台電視32；保安局和紀律部隊的Facebook專頁；香港電台（港台）和政府新聞處網站及港台YouTube頻道。

為配合是次升旗儀式，入境處於本月2日至4日首次在入境事務學院舉辦三日兩夜的特訓營，為多名來自不同學校的領袖團隊員提供嚴格和專業的升旗及步操特訓。訓練營教官表示，在訓練營的嚴肅氣氛下，小至整理床鋪及制服，大至一系列高階的中式步操及升旗訓練，他們都會力臻完美做到最好。

同時，為加深青少年對憲法的認識和了解，入境處在訓練營中特意為他們設計一套刺激緊張的憲法問答遊戲，務求令成員能以遊戲的形式深入淺出了解憲法的內容和精神。

參與特訓營的明愛聖若瑟中學學生李响倩表示，是次訓練內容豐富充實、非常緊湊，令她深明律已以嚴的重要性。來自聖公會聖西門呂明才中學的林煜祺表示，在操場上昂首闊步展示中式步操，他內心的喜悅絕非筆墨可以形容。是次特訓營除了提升其步操水平外，更讓他明白憲法是治國安邦、團結民族、保持國家統一的基石。

有關「國家憲法日」的其他信息，可瀏覽「國家憲法日」專頁（www.cmab.gov.hk/tc/issues/constitution_day.htm）。



◆入境事務學院首次舉辦三日兩夜訓練營，為領袖團隊員提供中式步操訓練。入境處供圖

譚耀宗：國安案或與外力有關 聘海外人士不合理

香港文匯報訊 特區行政長官李家超早前向中央政府建議提請全國人大常委會釋法，以釐清沒有本地全面執業資格的律師或大律師可否參與處理危害國安案件的工作。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譚耀宗昨日表示，國安案件的控罪可能與外部勢力相關，或涉及國家機密，聘請海外人士處理並不合理，與香港國安法的立法原意和精神不脛合。

被問及香港國安法並無明文規定禁止海外律師參與案件，譚耀宗強調，涉及國安法的案件，不應沿用其他案件的處理方法，「在香港國安法中，沒有寫明這一點，但整個構思的要求較高，有別於其他法律。這些控罪可能和外部勢力有關，你還要聘請

海外的人來？另外可能牽涉國家機密，如果這樣做，可能與立法的原意和精神不脛合。」

他指出，人大常委會可以通過釋法說明制定國安法的原意，「我覺得可能是澄清，說明制定香港國安法立法的原意或精神是怎樣一回事，而且法例想達到什麼目的，當然亦可以修改條文，在那方面再加以說明亦可以，但最後用什麼辦法？走哪一條路？我覺得要留待專家決定。」

譚惠珠：特首提請釋法非針對任何人

全國人大常委會香港基本法委員會副主任譚惠珠表示，行政長官作為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

委員會主席，其職責是要確保國安法有效執行，以及推動國安法有效執行的機制與政策，是次提請全國人大常委會就香港國安法釋法是在履行職責，並非針對任何人。

全國人大常委會香港基本法委員會委員陳弘毅說，對某些法律領域有專長或資深大律師不足夠的情況，香港有特別規定，容許法院在個別案件批准在港沒有執業資格的英國大律師來港參與案件訴訟，而這屬於特殊安排，世界其他地方都沒有。在香港國安法生效後，如何作出配合是需要處理的問題。

資深大律師湯家驊表示，人大常委會行使的釋法權，有別於香港特區終審法院行使的司法審判權。

人大釋法只是補充法律不足，為日後所有案件訂立原則性指引，並非針對某一宗案件的判決。

他認為，海外律師來港執業的安排，是因為香港在上世紀七十年代缺乏本地培訓的律師，所有律師必須到英國考取資格才可回港執業，但現在的香港有過百名資深大律師，以及1,500多名大律師，且每年都有很多司法覆核和刑事案件，相信熟悉人權法的香港律師比比皆是，而環顧全球各地，容許海外律師在本地執業的國家及地區少之又少，他建議特區政府修訂《法律執業者條例》，對來港執業的海外律師施加更嚴謹的條件。